

海南省志

审判志

海南省地方志办公室 编

海南出版社

PDG

海南史志丛书

海南省志

第四卷

审判志

海南省地方志办公室 编

南海出版公司

2006 · 海口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海南省志·审判志 / 海南省地方志办公室编. —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 2006. 7

ISBN 7 - 5442 - 3223 - 9

I. 海... II. 海... III. ①海南省—地方志②审判
工作—概况—海南省 IV. K296.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03240 号

HAINANSHENG ZHI · SHENPAN ZHI
海 南 省 志 · 审 判 志

编 者 海南省地方志办公室

责任编辑 吴 键 庄秀颜

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0898)66568511(出版) 65350227(发行)

社 址 海南省海口市海秀中路 51 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570206

电子信箱 nhcbgs@0898.net

印 刷 海南三叶印刷工业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6

字 数 384 千

版 次 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1000 册

书 号 ISBN 7 - 5442 - 3223 - 9

定 价 105.00 元

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PDG



1989年1月6日，海南省省长梁湘（前排左八）、省政协副主席刘剑峰（右八）、省政协主席姚文緝（左七）、副省长鲍克明（右七）、省纪委书记董范园（左五）、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曹文华（左六）、省高级人民法院首任院长丁果（右五）与海南省第一次法院工作会议全体代表合影



1988年9月6日，海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曹文华(左一)同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第一任院长丁果(左二)为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挂牌揭幕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首任院长丁果在1989年全省法院工作会议上讲话



1989年1月6日,海南省委常委、副省长鲍克明(左一)和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丁果(右一)参加海南省第一次法院工作会议



1989年1月6日至9日,海南省第一次法院工作会议在海口召开



1989年冬,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丁果(前排左三)与建院初期部分法官



1989年12月12日至20日,海南省法院告诉申诉工作会议在通什市召开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1989 年度先进工作者合影



1990 年 3 月 21 日至 24 日,海南省第二次法院工作会议在通什市召开



1952年5月8日，海口市人民法院全体同志合影

(海口中院提供)



20世纪50年代海口市人民法院法官宿舍(位于海口市得胜沙路西天庙后面)

(海口中院提供)



20世纪50~60年代海口市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位于海口市得胜沙路西天庙内）
(海口中院提供)



1950年7月1日，海口市人民法院成立时办公地点(位于海口市得胜沙路)

(海口中院提供)



海口市人民法院 20世纪 80年代办公楼(位于海口市广场路一号)

(海口中院提供)



20世纪 70年代昌江县人民法院办公场所

(吉布敏提供)



20世纪70年代的昌江县矿区人民法庭(位于昌江县城)

(吉布敏提供)



20世纪80年代澄迈加乐人民法庭(位于澄迈县加乐镇政府所在地)

《海南省志》主修：卫留成

副主修：肖若海

符桂花

《海南省志》总纂：王琼文

副总纂：符和积

张有富

梁振球



《海南省志·审判志》编纂领导小组
(1990年4月~1995年8月)

组 长 符气浓
副 组 长 林成瑞
组 员 陈启明 陈愿钢 符策良

《海南省志·审判志》编纂委员会
(1995年9月~2000年1月)

主任委员：田忠木
副主任委员 杨富年
顾问 符气浓 林成瑞
委员 钟玉瑜 姚静轩 毕志强 贺伦麒
舒慧明 黄卫国 张子连 韩群峰
王康寒

《海南省志·审判志》编纂委员会 (2000年1月以后)

主任委员 曾浩荣

副主任委员 毕志强

顾问 田忠木 韩群峰

委员 张子连 陈愿钢 王康寒 李成洪

《海南省志·审判志》编写组

主编 田忠木 符气浓 杨富年 韩群峰

副主编 吴运秋(特邀)

编辑 吴坤秋 曾令宏 王志刚 简万成
郑兰清 陈亮 张宝华 魏国强

编写人员 韩群峰 吴坤秋

资料搜集 韩群峰 吴坤秋 吴淑端

问朝楼 李其发 吴乾燕

打印人员 黄玲 赵焱 韩珊凤 叶文燕
赵军 吴乾燕 邢卫萍

摄影 李顺成 王竣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史志办公室

主任：陈启明（1990年4月~11月）
符策良（1990年11月~1992年2月）
韩群峰（1993年4月~1999年3月）
工作人员：吴坤秋（1990年4月~1996年5月）
李其发（1997年2月~1999年3月）
吴乾燕（1997年2月~今）

审定单位：海南省地方志办公室

审稿人员：符和积 陈波 陈家传 颜书明



序

盛世修志，素为通例。正值我国经济腾飞，市场繁荣，百业俱兴之时，历经数载笔耕，《海南省志·审判志》终于面世，实在令人欣喜振奋！

审判机关历来是国家机器的重要组成部分。它通过审判活动，惩罚犯罪分子，处理民事纠纷，维护统治阶级的利益及其统治秩序，巩固国家政权。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是在打碎旧的国家机器的基础上，通过清除旧的司法制度的有害影响，逐步发展起来的。它与旧中国压迫人民、保护少数剥削者的司法机关有着本质的区别，它是保护人民、镇压敌人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机器。解放以后，海南各级人民法院通过审判活动，惩办犯罪分子，处理各种民事、经济和行政诉讼，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保护公民的合法权益，保障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为教育公民忠于祖国、遵守法律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海南省志·审判志》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与方法，尊重历史事实，纵向概述审判工作的历史，横向介绍审判活动，实事求是地记述了清末以来海南审判工作的历史和现状。全书主要由凡例、概述、审判机构、审判人员等8编以及附录组成，约38万字。内容饱满，资料翔实，结构严谨，详略得当，集真实性、资料性、科学性于一体，突出了地方特色、专业特色和时代特点，是海南有史以来第一部全面、系统地记述审判工作的专门著述。该志书将为健全司法制度、改进审判工作提供历史的借鉴和科学的依据，为海南审判史的研究提供有益的资